

敬啟者:

這封信是回應有關目前在台灣地區銷售產品標籤中出現“非銷售台灣地區使用產品”之字樣而做出的說明。

從 2004 年起,我們為了遏制非正式經過我們授權的 Motul 產品進入台灣市場,採用了專用標籤貼附在所有 Motul 系列的產品上。最近,我們已經停止印製和刪除這樣的標籤內容之中文字樣。不可避免的,有部分 Motul 的產品含有這些相關內容的中文字樣被運送到台灣。我們授權我們台灣的正式代理商 - 慈億國際有限公司,以中文標籤說明貼附在“非銷售台灣地區使用產品”之字樣上,避免造成台灣市場的困擾。

我們希望澄清上述這些情況,同時,如果您有任何疑問需要我們做進一步的說明,請不要猶豫直接與我們聯繫。

慈億國際有限公司

陳華



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1 日